

证券代码：832117

证券简称：腾冉电气

主办券商：联储证券

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审议并通过。

提名温慧琳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6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1.8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鉴于公司刘建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。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名温慧琳女士担任公司监事，任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温慧琳女士，1988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主要经历：2011年12月至2013年11月任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文员助理；2013年12月任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内训师，负责企业培训管理；2018年6月至今任腾冉电气行政人事部经理；2021年10月份成为一名吴中区人大代表；2022年8月担任腾冉电气工会委员会主席；2022年10月担任临湖镇工会委员；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属于公司正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21日